

单证综合指导:出口企业采用托收方式会面临哪些风险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58/2021_2022__E5_8D_95_E8_AF_81_E7_BB_BC_E5_c32_258658.htm

托收业务的主要特点是先发货，后收款，出口商能否收回货款，取决于进口商的资信。在托收方式下，出口商可能遇到下列风险：1．进口商破产或丧失清偿债务的能力，出口商可能收不回或晚收回货款。2．货物到达进口国时，进口商尚未领到进口许可证，或尚未申请到所需外汇，或因海关法规变化或其它原因，进口商拒付货款。银行办理托收业务，只按委托人的指示办事，不检查单据内容，没有保证付款的责任，如遭进口人拒付，除非另有规定，银行无代管货物的义务。如货物已到达进口国，则还要发生在进口地办理提货、交纳进口关税、存仓、保险、转售甚至被低价拍卖或被运回国内的损失。3．在承兑交单条件下，由于进口商只需在汇票上承兑就可取得货运单据先行提货，一旦到期不付款，出口商就会遭到货款两空的损失，因此，承兑交单比付款交单的风险更大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